证券代码：000060 证券简称：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：2018-39

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局第四十一次会议
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
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
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
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、
客观判断的原则，对本次会议关于《申请担保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
核，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保
证担保，董事局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、经营情况、行业前景、偿债能
力、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,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，
审批程序合法有效，不存在公司对外担保有不符合证监发［2005］120
号文等有关规定的情形。
此独立意见。

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任旭东、李映照、周永章、刘放来
2018 年 5 月 11 日